新北市貢寮區公所發放 105 學年度上學期大學、專科、高中(職) 學生學費補助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出生年 身分證字號 年 月 |學生姓名 日 申 户籍地址|新北市貢寮區 里 鄰 街路 恭 弄 號 樓 電話 請 人 手機 學校及年級 資 料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正本(蓋妥註冊章) 譗 件 ○郵局存摺封面影本(學生本人或直系血親帳戶) ○補助款若匯入直系血親帳戶內請另附戶口名簿影本或學生及家長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茲證明親屬關係。 須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前一年度)以前設籍貢寮區,須就讀大學、專科、高中(職)(含夜補校及進 申請 修學校)。 資格 大學每學期補助新臺幣 5.000 元整。高中每學期補助新臺幣 2.000 元整。 申請人簽章: 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31 日止。 大學 ○105 上學期 五專後 2 年 ○105 上學期 核定金額:○5000 元 審 五專前 3 年 ○105 上學期 高中(職)○105 上學期 核定金額:○2000 元 核 結 承辦 承辦 會計 主任 品 튽 果 人員 課長 主任 秘書